



## 关于印发《铜陵市郊区创新发展行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郊政办〔2017〕46号

南部城区建设管委会，乡、镇人民政府，各办事处，普济圩社区，  
各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将《铜陵市郊区创新发展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你们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铜陵市郊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6月2日



## 铜陵市郊区创新发展行动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铜陵市郊区区委《关于贯彻《铜陵市五大发展行动计划》的实施方案》(郊发〔2017〕13号)要求,为确保郊区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制定区创新发展行动实施方案。

### 一、工作目标

坚持科技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双轮驱动”,围绕构建企业与服务平台、科技与金融融合、创新与创业模式、政策与制度四大创新体系,以服务我市创建国家创新型城市为目标,努力实现发展动力新转换,推动产业迈向中高端,加快精细化工市级产业集聚基地升级,力争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工产业产值比重达到4%,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促进工业转型升级,争取“三佳变压器”挂牌“新三板”,引进1-2个高层次创新团队,吸引30名左右高层次人才,新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家,新增限上企业5家以上,新进规上企业4家,推动文化产业创新发展,打造大通文化旅游小镇,全面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产业核心竞争力和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促进人才、资本、技术、知识自由流动、创新成果与产业高效对接、企业与高校院所协同创新,为努力建设幸福美丽新郊区提供有力支撑。



## 二、重点任务

### (一) 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1. 提升建材、钢铁、能源、纺织服装产业市场适应性，完善落后和过剩产能退出机制。继续有序关停并转小矿山企业，2017年关闭铜陵市双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铜陵市玉马新型材料有限公司、铜陵市章山铁矿三家企业。通过市场优胜劣汰，逐步淘汰落后生产设备。(牵头单位：区经发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南部城区建设管委会、各乡镇办)

2. 引导新市民住房消费，推行以货币化为主的拆迁安置方式，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停止安置房建设，在棚户区改造中，不再新建设安置房，采取在商品房市场团购方式筹集房源，大力推进“货币化安置方式，全面打通商品房与安置房通道，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牵头单位：区住建局；配合单位：区规划分局、区国土局、区征收中心、各乡镇办)

3. 努力盘活区域内闲置商业资产，有效去除商业库存。开展商业综合体、专业市场库存情况调查摸底和建档。对库存商业用房发展业态进行研讨，确定产业发展方向，分类整理后在相关网站挂网推介，积极开展去库存招商工作。(牵头单位：区商务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南部城区建设管委会、各乡镇办)

4. 推进丽景小镇建设。立足现有商业资源，强化招商引资，



## 铜陵市郊区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着力打造线上线下全球购、文体、医疗卫生、餐饮、社区配套服务商业网点等五大特色板块。（牵头单位：桥南办；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金诚集团）

5. 推动金诚集团狠抓追偿清欠，加大到期债务置换力度，降低利息负担。成立资产管理部门，专门负责清欠及到期债务置换工作。建立催收工作绩效考核和奖惩兑现机制，认真开展考核和兑现奖惩工作。加大通过法律途径的追偿力度，提高催收效果。引导帮扶短期困难、但有发展潜力的企业尽快走出困境，提高清欠效果。（牵头单位：金诚集团、金诚担保；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

6. 加大金诚集团等区属国企改革力度，建立重大风险投资评估和预警机制，强化经营投资责任追究，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金诚集团等国有企业改革”的统一部署，进一步理顺公司管理体制，建立和完善选人用人机制，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充分调动广大职工工作积极性，做到分工明确、职责清晰。（牵头单位：金诚集团；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

7. 争取“三佳变压器”挂牌“新三板”。鼓励优质中小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做大做强，积极做好新三板、四板企业摸底和排查，与券商一起到企业开展调研，争取更多的挂牌后备企业。做好三佳变压器在新三板挂牌的后续工作，确保4月份正式挂牌，直接



融资占全部融资的比重达到 30%。同时积极为新视野文化、三佳变压器等已挂牌企业做好服务工作，推动已挂牌企业更好的发展。（牵头单位：区经发局；配合单位：南部城区建设管委会、各乡镇办）

8. 加强政府债务管控，平台融资成本控制在 6.5%以下。建立规范的政府债务举借机制，强化债务资金管理，将政府债券资金分类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防止挤占挪用。平台筹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合同、建设进度实行审批。审计部门实行跟踪审计，开展绩效评价，确保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牵头单位：区财政局、金诚集团；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南部城区建设管委会、各乡镇办）

9. 落实涉企优惠政策，加大国家专项建设基金和中央预算内资金争取力度。深入研究国家、省、市相关涉企优惠政策，有效落实区政府已颁布实施的各项优惠政策。做好申报政策性资金的前期准备工作，对标进行摸底，认真梳理前期手续完备、规模较大、符合专项填报的项目，编制三年滚动投资计划，并依托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进行填报。动员部署项目单位申报政策性资金，认真编制资金争取清单，完善相关手续，对准专项进行申报。加强政策性资金项目的监管调度，按期对已获批政策性资金项目开展调度工作，督促项目单位足额配套资金，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并积极做好考核迎检各项工作。（牵头单位：区财政局、区经发



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各乡镇办）

10. 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承接落实好省、市下放的审批事项。进一步完善区政府各部门的“三定”方案，积极承接省、市下放的审批事项，明晰工作职责。（牵头单位：区编办；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

11. 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推行一站式受理。着力开展服务事项标准化、服务效能标准化、服务行为标准化等体系建设，实行“一站式受理、一条龙服务”，提升政务服务水平。（牵头单位：区政务服务中心；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各乡镇办）

### （二）加快科技创新步伐

12. 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走向深入。积极发展新能众创空间，充分发挥众创空间科技孵化和创新功能，吸引更多的创客和项目落户到众创空间进行创业或孵化，培育发展后劲，扩大影响力。推动社会资本参与众创空间建设，力争全年再建1—2家众创空间。（牵头单位：区科技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南部城区建设管委会、各乡镇办）

13. 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按照成熟期、成长期、初创期，分类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强化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培训与辅导，完善推荐申报机制，全年新申报高新技术企业2家。（牵头单位：区科技局；配合单位：区财政局、区国税分局、区地税分局）



14. 促进创新创业人才集聚。坚持“不求所有、但求所用”，坚持“招商引资”与“招才引智”有机结合，突出“高精尖缺”和优化结构导向，力争引进1-2个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来我区创新创业。（牵头单位：区科技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南部城区建设管委会、各乡镇办）

15. 建立高层次人才柔性引进机制。充分发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重点）实验室、工业设计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企业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技能大师工作室等人才载体作用，建立高层次人才柔性引进机制，打造高端人才“孵化器”，吸引30名左右高层次人才在我区开展科研攻关、项目合作和技术服务。（牵头单位：区人才办；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

16. 加大科技成果转化的宣传贯彻力度。认真开展科技活动周、知识产权宣传周等活动，督促实施市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推荐申报铜陵市第15次科技奖和2017年度安徽省科技奖。（牵头单位：区科技局；配合单位：南部城区建设管委会、各乡镇办）

### （三）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17. 强力实施“千百十亿”工程。加快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促进工业转型升级，重点推进海螺节能技改和皖能电厂供热履行等项目，有效化解过剩产能。打造“专精特新”块状经济，推动“个转企、小升规”。积极推进新一轮技改升级计划，保证技改项目按时开竣工，2017年铜陵海螺生活垃圾处理



二期及节能技改竣工，发电机组供热及超低排放改造、铜山矿业技改工程开工建设。围绕企业发展战略专一化、研发精深化、管理精细化、产品品牌化、工艺独特化、技术创新化、产品新颖化六个方向进行培育，做大“专精特新”板块；围绕企业上台阶上规模，鼓励现有个体、小微企业加快发展，积极培育企业做大做强，加快“个转企、小升规”进程。（牵头单位：区经发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南部城区建设管委会、各乡镇办）

18. 设立郊区产业引导基金，重点支持区内中小微企业投资创业和扩大生产。组建设立郊区产业引导基金，通过股权投资、跟进投资等形式，引导民间资金投向区内新兴产业中小微企业。实施市场运作，不断扩大基金规模，通过与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放大引导基金功能，提高运营效率。强化项目跟进和风险控制，重点投资带动性强、税源大的项目，鼓励种子期、起步期的创业企业投资，培育重点产业。（牵头单位：金诚集团；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

19. 推动精细化工基地完成年度目标，战新产业占规工产业比重达到4%。选择1—2个高成长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力争精细化工集聚发展基地由市级基地升级为省级基地。以产值年增长18%为目标倒排时间节点，扎实做好现有11家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的调度工作，力争新兴产业占规工产业比重逐年提高。积极培育新的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力争更多的企业进入省



级战略性新兴产业笼子。（牵头单位：区经发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

20. 推动园区管理，加强新兴产业集聚发展。积极向市政府争取拆解业扶持政策，力争完成全年拆解金属 20 万吨，实现销售额 30 亿元目标；加速产业集聚，积极推进福茂与中节能合作，利用央企资源全面提升园区拆解产业升级。（牵头单位：南部城区建设管委会；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各乡镇办）

21. 促进现代物流、金融和后台服务业加快发展，新增限上企业 5 家。出台实施《现代物流业发展扶持政策》，紧抓长江经济带战略机遇，充分发挥公铁水立体交通体系作用，以现代物流业技术为支撑，以培育第三方物流企业为着力点，大力发展战略联运、公铁联运、铁水联运、货物甩挂等特色物流。实施“互联网+”高效物流实施计划，推动大数据、云计算、物流网等先进信息技术与物流活动深度融合，引导企业建设或改造一批智能化仓储物流示范基地。加快皖中南国际商贸城、进境水果指定口岸等一批重点项目建设。抢抓省出台金融支持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政策机遇，认真贯彻落实相关政策措施。继续深化政银企合作。大力推广“税源贷”业务，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服务业的信贷支持，扩大有效信贷投放。努力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为服务业企业发展提供充足资金支持。积极做好限额以上批零、住宿、餐饮企业摸底工作，积极培育限上企业。（牵头单位：区经



发局、区商务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南部城区建设管委会、各乡镇办）

22. 优化为企业服务，完善落实区领导直接联系企业、服务项目机制。坚持问题导向，聚焦企业发展中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强化精准帮扶，及时有效地解决企业诉求；坚持全面覆盖，建立结对服务机制，重点企业确定区领导对口联系；坚持统筹协调，分级分类服务指导，确保企业反映问题有渠道、解决问题有保障、服务企业有抓手、精准服务有实效。（牵头单位：区经发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南部城区建设管委会、各乡镇办）

23. 推动普济圩大型农工商产业集团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加强和市级有关主管部门沟通与协调，积极与普济圩农场对接，深入指导、协调、服务，切实将其打造成布局合理、技术领先、绿色发展的现代农业发展示范区。指导普济圩农场继续开展粮食绿色增产模式攻关，大力推进稻渔综合种养，2017年推广实施面积达到1000亩以上。实施优势特色农业提质增效行动计划，2017年，在普济圩农场新建成标准化蔬菜连栋温室200亩。（牵头单位：区农林水务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

24. 推动农业种植向农产品精深加工转变，发展农村电商，丰富农产品销售渠道。推动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坚持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并举，推进农产品加工业从数量增长向质量提升，实现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产值逐年增长，做大做强农产品加



工龙头企业。探索建立本土化农业电子商务综合平台，加快建设农业物联网公共服务系统和新型网联网示范点。积极培育农产品电子商务经营主体，培训农村电商人才。2017年，建设完成8个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建设“农村快递”便民服务平台。（牵头单位：区农林水务局、区商务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各乡镇办）

25. 开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专项行动，支持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建设，引导企业弘扬“工匠精神”，力争完成省级新产品、工业精品任务。协助市质监局积极帮助企业申报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修订项目，指导企业起草各类标准。（牵头单位：区经发局、区市场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各乡镇办）

### （四）大力发展民营经济

26. 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引进和培育一批带动辐射能力强的农业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加强规模经营服务力度，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加大对农业龙头企业的政策支持和综合服务力度，鼓励龙头企业通过内引、外联、重组、兼并和股份合作等多种方式扩大企业规模，促进骨干龙头企业做大做强。积极培育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2017年完成作为全市首家整区推进建立家庭农场基础台账试点县区和1个土地股份合作社试点工作任务，家庭农场成立数量达到45个



以上。继续开展示范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评选推荐工作，分级建立示范家庭农场名录。（牵头单位：区农林水务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各乡镇办）

27. 推进安铜铜山白茶、永兴岛有机农业、绿洋生态农业、鸿基植物观赏园等生态农业基地建设，积极创建国家级有机农产品基地。实施休闲农业、休闲渔业和乡村旅游提升工程，创建休闲农业、省级休闲渔业和乡村旅游示范点。指导推进安铜铜山白茶基地规模发展，2017年基地总面积达到1000亩，谋划深加工产业和品牌建设。打造永兴岛有机农业、绿洋休闲渔业、鸿基植物观赏园等生态农业基地建设。到2020年，培育完成国家有机农产品基地（2017年）、国家休闲渔业基地（2018年）和中国森林养生基地（2019年）3个国字号品牌基地创建认定。鼓励建设集采摘、体验、观光于一体的农庄，以推进“特色小镇”创建和举办“垂钓竞技国赛”、“赏花节”等大型文体活动为抓手，加快创造赏花留人、观景富民的乡村旅游消费环境。（牵头单位：区农林水务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各乡镇办）

28. 加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大力发展注册商标，保持商标注册持续增长，推进商标品牌升级，促进商标品牌化。大力开展商标品牌宣传和推介，提升我区商标品牌的影响力。以开展商标质押融资为重点，大力推进商标品牌有效运用。加强商标行政执法，继续推进打击我区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



作。协助市质监局开展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牵头单位：区市场局；配合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南部城区建设管委会、各乡镇办)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创新发展行动专项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处理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实施中的重大问题，指导、推动、督促本专项行动计划的组织落实。办公室设在区科技局，负责专项小组日常协调工作。各单位要把创新发展行动作为当前重要任务，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调配工作力量，细化年度重点任务，确保各项工作到位、领导到位、责任到位，顺利实施创新发展行动。

**(二)建立推进机制。**各牵头单位要对本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严格执行会议制度、联络员制度、信息通报制度，协调解决实施创新发展行动中的重大事项、合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三)严格督查考核。**深入实施“四督四保”制度，加强对各单位创新发展行动工作推进、任务落实、发展成效的督促检查。创新发展行动专项小组办公室将对各牵头单位重点任务的完成情况进行汇总，上报区五大发展行动领导小组，纳入全区目标考核体系。